

2023年度宁洱县水务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 任务部门 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 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宁洱县水 务局	水利基建项目初 步设计文件检查	对已审批水利基建项目 初步设计文件的行政检 查	水利工程建设市 场主体	10%	2023年3- 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 可法》《水行政许可实施办 法》《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 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 的决定》《水利工程建设程 序管理暂行规定》《云南省 人民政府关于简政放权取消 和调整部分省级行政审批项 目的决定》	县级组织 实施检查	
2	宁洱县水 务局	取用水检查	对单位/个人取用水行 为的行政检查	辖区内发证取水 户及重点取用水 户	2%	2023年3- 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； 《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 收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460号）；《取水许可 管理办法》（水利部第34 号令）；《云南省取水许 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办 法》（省政府第154号 令）	县级组织 实施检查	
3	宁洱县水 务局	水利工程质量检 查	水利建设工程质量的法 律、法规和强制性标准 执行情况的行政检查	水利工程建设市 场主体	5%	2023年3- 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 例》《水利工程质量管 理规定》	县级组织 实施检查	
4	宁洱县水 务局	招投标检查	对水利工程项目招 标投标活动的行政检查	水利工程建设市 场主体	5%	2023年3- 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 投标法》《水利项目招 标投标管理规定》	县级组织 实施检查	

5	宁洱县水务局	水利工程采用没有国家技术标准新技术、新材料检查	对水利工程采用没有国家技术标准新技术、新材料的行政检查	水利工程建设市场主体	5%	2023年3-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
6	宁洱县水务局	水土保持检查	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及水土保持情况的行政检查	生产建设单位	10%	2023年3-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《云南省水土保持条例》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
7	宁洱县水务局	防汛检查	对防汛抗洪工作的行政检查	县级抽查中型以下已建水库及装机五万千瓦以下小水电站	5%	2023年3-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》《云南省防洪条例》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
8	宁洱县水务局	洪水影响评价检查	对编制洪水影响评价报告非防洪建设项目的行政检查	县抽查各级2021-2022年度许可的非防洪建设项目	5%	2023年3-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《水利部关于加强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水汛[2017]359号）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
9	宁洱县水务局	涉河项目检查	对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的行政检查	县抽查各级2021-2022年许可的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	5%	2023年3-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》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
10	宁洱县水务局	涉河特定活动检查	对河道管理范围内特定活动的行政检查	各类市场主体	5%	2023年3-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

11	宁洱县水务局	河道采砂检查	对河道采砂的行政检查	河道采砂市场主体	5%	2023年3-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《普洱市河道采砂管理条例》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
12	宁洱县水务局	堤顶、戽台兼做公路检查	对利用堤顶、戽台兼做公路的行政检查	各类市场主体	5%	2023年3-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
13	宁洱县水务局	水利工程安全检查	对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行政检查	水利工程建设市场主体	5%	2023年3-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《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规定》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
14	宁洱县水务局	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、渔塘检查	对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、渔塘的行政检查	各类市场主体	0.4%	2023年3-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《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》《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》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
15	宁洱县水务局	占用农业灌溉水源、灌排工程设施检查	对占用农业灌溉水源、灌排工程设施的行政检查	各类市场主体	对占用农业灌溉水源（小（二）型及以上水库）的行政检查抽0.4%	2023年3-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农田水利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
16	宁洱县水务局		对占用农业灌溉水源、灌排工程设施的行政检查	各类市场主体	对占用农业灌溉水源（小（二）型以下水库）、灌排工程设施的行政检查抽10%	2023年3-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农田水利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

17	宁洱县水务局	坝顶兼做公路检查	对坝顶兼做公路的行政检查	各类市场主体	对在建大坝的行政检查抽5%	2023年3-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》 《省水利厅权责清单》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
18	宁洱县水务局	坝顶兼做公路检查	对坝顶兼做公路的行政检查	各类市场主体	对已建大坝的行政检查抽0.4%	2023年3-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》 《省水利厅权责清单》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
19	宁洱县水务局	水工程运行和水工程安全活动检查	对水工程运行和水工程安全活动的行政检查	水利工程管理单位	对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危害大坝安全活动的行政检查0.4%	2023年3-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《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
20	宁洱县水务局		对水工程运行和水工程安全活动的行政检查	水利工程管理单位	对农业灌溉用的抽水站、排水渠系等工程设施的行政检查5%	2023年3-11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《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